

临县电子商务及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临电商组发〔2021〕1号

临县电子商务及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制定地域特色产品品牌建设及营销推广、 直播基地建设和开展直播活动、电子商务技能 提升培训工作的实施方案及管理辦法的通知

各成员单位：

依据晋商建〔2019〕74号文件，《山西省商务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（晋商建函〔2019〕438号）、晋财建〔2019〕144号文件、晋商建函〔2019〕420号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战略决策，特制定地域特色产品品牌建设及营销推广、直播基地建设和开展直播活动、电子商务技能提升培训工作的实施方案及管理辦法，请大家认真执行。

一、项目实施

该项目由临县电子商务及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和组织，

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实施，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协助。

二、实施办法

坚持政府搭台、政策扶持，市场为主，企业承办、第三方验收和绩效评估的基本实施办法。

三、项目任务

(一) 地域特色产品品牌建设及营销推广：围绕临县红枣主导产业选择一个已有一定生产加工基础，技术较成熟的产品进行相关品牌的建设和营销推广，提升品牌的综合影响力和知名度。

(二) 直播基地建设和开展直播活动：拟建立两个直播基地；针对乡村振兴、地方文旅、乡土风情、特色产业、网货产品等开展直播活动。

(三) 电子商务技能提升培训：针对有意愿学习电子商务知识的各类人群，开展专业电子商务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；适当开展针对基层干部、驻村工作队，第一书记开展政策性培训和电子商务在乡村振兴、新农村建设典型案例的分享；通过电商大讲堂、线上或线下课堂、电商基地实地现场教学、观摩学习交流、论坛、案例分享等方式培养一批具有一定技术和实操能力的电子商务人才。

四、项目资金管理

(一) 资金来源

资金来源于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。

(二) 资金预算

地域特色产品品牌建设及营销推广计划投入资金 280 万元；直播基地建设和开展直播活动计划投入资金 120 万元；电子商务技能提升培训计划投入资金 100 万元（每人每天培训 6 小时计 1 人次，按含食宿 230 元/人次，不含食宿 150/人次结算）。

（三）管理办法

- 1、严格执行财政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；
- 2、项目承载主体对项目资金要专款专用；
- 3、项目承载主体不得套取和超范围使用项目专项资金；
- 4、根据项目设施进度以及第三方机构对项目验收合格情况进行付款。

五、项目管理办法

（一）项目设施

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，必须按政府采购管理程序办理。公开通过招投标形式，确定项目承载主体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

- 1、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进行验收或绩效评价；
- 2、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日常督查；
- 3、项目承载主体要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，保质保量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承载的各项业务；
- 4、项目主管单位要建立好项目台账。

（三）项目验收

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进行验收或绩效评价。

六、组织保障

健全和完善工作协调推进机制，加大扶持力度和监管力度。

(一) 加强领导。由临县电子商务及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统筹，成员单位共同发力，保障项目顺利开展。

(二) 完善政策。政府应发挥其公共服务的职能，为市场主体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。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政策措施，结合当地地理、产业、人才、发展基础等，统筹谋划临县电子商务发展的思路、重点、措施，研究出台扶持电子商务发展的配套政策，在项目、土地、税收、人才、培训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。二是充分发挥政府投入的引领作用，建立健全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多元化、多渠道投融资机制，积极探索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风险投资、融资担保、责任保险等模式。三是建立健全相关的日常管理制度、工作推进制度、监管制度、考核制度等，完善相关工作机制，为临县电子商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。

(三) 优化环境。以创新的思路，统筹推进各项工作，努力营造农村电子商务最优的发展环境。一是优化政务环境。着力推进简政放权、优化服务、提速增效等工作，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，对电子商务企业开展的项目开放绿色通道，提高工作效率。二是创新工作载体。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，服务好电子商务企业；当好调研员、服务员，了解电子商务发展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，切实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问题。三是转变工作作风。贯彻落

实“三严三实”要求，以强烈的务实理念，扎实的作风，严明的纪律保障工作落实，高质量、高标准地完成每一项工作任务，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服务电子商务发展的能力。

临县电子商务及电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(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代章)

2021年7月10日

非会员水印